附件1：部分技术指标：

1、技术指标参数：

##### 光/电缆、电源电缆及布线要求

######  基本需求

* + 卖方应负责系统机房内所有通信光/电缆、数据/光纤跳线的采购，并负责系统所有布线的规格确定、评估。
	+ 卖方应明确安装于所有场所的光/电缆附件的需求，如支架、管线、管槽、托盘及其他装置。
	+ 卖方应对所使用的线缆类型进行论证，线缆应符合有关国家或国际标准，适用于数据处理及传输系统，适合于所敷设的环境。
	+ 线缆应能避免高温或燃烧所导致的危险。所有线缆应为阻燃、低烟、无卤、防腐、防电蚀、防虫、防白蚁材料制作，其材料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。
	+ 线缆必须具备防虫特性。
	+ 线缆的电气特性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。
	+ 在设计阶段，卖方应向买方提交安装标准图及说明，由业主进行审批。
	+ 卖方应对所使用的电缆类型进行论证，证明其曾在可比较的铁路及热带环境所应用。所用电缆能够符合有关国家或国际标准，适用于数据处理及传输系统，并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至少可以使用40年。
	+ 卖方应将线缆所使用的材料提交买方确认，并应在工厂及车站环境下检查与检验。
	+ 卖方应提供线缆样本测试报告，以确定是否符合标准。测试结果及证明应向买方提交。

###### 线缆标识

* + 整条线缆应被标识，应包括生产商名及商标、生产年份、阻燃/低烟/无卤等标志。
	+ 线缆的绝缘芯线应用符合相应的标准的颜色清晰标识。
	+ 线缆敷设时，应在线缆两端及每个检查口处做明确的标识，以方便检修。
	+ 每台设备内部的电缆必须带有识别标签，其内容包括电缆连接编号、两端连接头编号、线缆的起点位置编号、终点位置编号等，编号规则在设计联络时确定。所有的电缆应按规则排列，方便维修人员辨识。敷设在电缆槽内的光/电缆必须码放整齐，在每个检修口处必须带有识别标签。

###### 线缆包装

* + 线缆两端应加封以防潮。
	+ 线缆应由木制或铁制线轱缠绕。
	+ 线缆两端应被可靠地加固，以防止运送中松脱。
	+ 各线轱应套上结实的板条或金属保护层，以有效避免运送过程中的损坏。
	+ 在各线轱应平面印刷上电缆的类型及长度、重量、绕线方向、生产商名、合同号及其他细节。

2、设备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设 备 名 称 | 型号规格 | 单位 | 数量 | 备注 |
| 5.2.1 | 光电缆 | 　 |
| 1 | 光缆 96芯 | GYTZA53 96B1 | Km | 70 | 专用通信用 |
| 2 | 光缆 24芯 | GYTZA53 24B1 | Km | 8 | 专用通信用 |
| 3 | 光缆 96芯 | GYTZA53 96B1 | Km | 67 | 公众通信用 |
| 4 | 光缆 48芯 | GYTZA53 48B1 | Km | 45 | 公众通信区间放大设备 |
| 5 |  区间通信电缆（10×2×0.6） | WDZR-HYAT53 10×2×0.6 | km | 78 |   |